

一、**加退選時間**：110 年 2 月 19 日 10 時至 3 月 5 日 16 時；限修人數之科目若尚有剩餘名額，一律依上網先後順序選取至額滿為止，即採先選先上方式。網路加退選時間依學生年級分列如下：

(一) 2 月 19 日(星期五)10 時起：開放大學部延修生、大四學生、大三學生、轉學(系)生、選修「輔系、雙主修」學生選課。

(二) 2 月 19 日(星期五)14 時起：開放全校學生選課(含碩博士班學生)。

二、**加退選方式**：為增加學生選課自由度及透明度，依現行選課辦法規定，將各類課程加退選方式區分如下：

(一) **下列課程開放網路供學生自由加退選**，簡化需經授課教師及系所主任簽核之紙本作業程序：包含本系專業選修課程、通識多元選修課程、全校性一般選修課程、本系專業必修重補修課程、跨系選修課程(具實習時數課程除外)、跨學制課程、體育必修重補修課程。

\* **通識核心(學群)課程**：於初選時未選填志願者，請在加退選階段逕於選課系統依同時段進行加選；需重補修者，請在加退選階段以特殊選課方式辦理加選。

修課對象為日間學制大學一、二年級，依時段分組選課。請務必上網選課，逾期未完成選課者，得由註冊課務組依未滿額之班級隨機排定，不得異議。

\* **體育興趣選修課程**：於初選未選填志願，請在加退選階段逕於選課系統依同時段進行加選；需重補修者，請在加退選階段任何時段進行加選；人數額滿時則以特殊選課方式辦理加選。修課對象為日間學制大學一、二年級、進修學士班一、二年級學生，依時段分組選課。請務必上網選課，逾期未完成選課者，得由註冊課務組依未滿額之班級隨機排定，不得異議。

\* **體育選修課程**：每學期修習以二門為限。

\* **日間部大一「英文」、大二「英語聽講」課程**：採課程分級方式上課。

1. 日間部大一、大二學生，依據已編定之課程班級進行上課。

2. 需重補修者，請逕於選課系統進行加退選(可於課表之備註欄查知課程等級)。

3. 日間部學生，學期中申請停修者，下一年度仍需修讀相同程度班級(例：本學期編排於 A 級班上課，停修後，後續學年再補修時，仍需加選 A 級班課程)。

\* **研究所課程**，除開放大學部學生修習者外，非預研生，不得選修。

#### 【請注意！】

1. 必修科目不及格或缺修，以在本學制本系低年級重補修為原則。

2. 本校學生得跨學制、跨系選讀，惟是否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內，由各系所自行決定。

(二) **特殊選課**：除上開課程外，下列情形加退選作業採網路申辦、書面審核方式辦理。

1. 超修(25 學分以上)

2. 網路選課人數已額滿之課程

3. 本系所低年級選修高年級課程

4. 跨日夜間學制課程

5. 跨系之專業必修課程及具實習時數的專業選修課程

6. 重補修通識核心學群課程

(三) **本班必修課程**：如需退選本班必修，請填寫「必修課程異動申請表」，經相關單位主管核章後送回註冊課務組辦理退選。【受理「必修課程異動申請」時程，自網路初選階段辦理。】(進修學制同學請至進修推廣組辦公室辦理)

三、**延修生請注意！**

(一) 已於網路初選階段完成選課者：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學雜費，即視同完成註冊。

(二) **未完成網路初選者**：

1. 請於**開學第一週**至註冊課務組辦理人工選課(採先選先上方式辦理，建議儘早到校選課)，並完成繳費及註冊程序後，再將延修生加選單繳回註冊課務組。

2. 逾期仍未完成選課、繳費、註冊者，依學則規定辦理。

(三) 已選課但須再辦理加退選者：加退選比照一般生程序辦理，惟延修生完成加退選程序後，須至註冊課務組作學分費核算，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，逾期未繳費者，則逕予註銷所選課程。

(四) 申請校際選課，且本學期沒有修習本校課程者，請於**開學第一週**至註冊課務組辦理繳交基本費手續(含學生平安保險費)，並完成繳費及註冊程序。

(五) 進修學制同學請至進修推廣組辦公室辦理。

四、**特殊選課**

(一) **「特殊選課」辦理流程**：

1. 進入網路選課系統，點選「特殊選課」選項。

2. 依課號或課名、系所及年級查詢欲加選課程，並點選「登記加選」，填寫資料後「存檔」。

3. 自選課系統列印出個人特殊選課加選單(內含特殊選課課程)。

4. 請授課教師簽章。

5. 請開課單位主任簽章。

6. 送交本系所承辦人員(或老師)審核，再經本系所主任核章通過。

7. 特殊選課加選單由學生本人繳回註冊課務組/進修推廣組，並由承辦人員登錄學生加選資料。

8. 學生特殊選課辦理完畢後，特殊選課加選單逕留註冊課務組/進修推廣組存查。

(二) **「特殊選課」開課單位主任核章說明**：

1. 專業課程、通識核心課程(資訊應用與素養)：由各系所主任核章。

2. 通識核心課程(英文、英語聽講)及語文選修課程：由語言教育中心主任核章。

3. 通識核心課程(國文)、通識核心(學群)課程及通識多元選修課程：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核章。

4. 通識核心課程(體育必修)及體育選修課程：由運動教育中心主任核章。

5. 軍訓選修課程：由生活輔導與軍訓組組長核章。

(三) 為響應環保，**特殊選課加選單建議同時列出多門申請加選課程，不須每門課程列印一張**。若多門申請課程中有部份課程未獲授課教師簽名認可，仍可以原列印之加選單繼續辦理後續流程，完成已獲簽名認可課程之加選手續。若於繳交特殊選課加選單後再申請之課程，請點選「只列印本課程」，列印單科特殊選課加選單完成後續加選手續。

(四) 特殊選課加選單上已獲簽名認可之課程，未經註冊課務組/進修推廣組登錄前，仍處申請待審狀態，切勿逕於「特殊選課」網頁中取消。

五、**學生選課清單**：加退選結束後(開學第三週)，註冊課務組將列印本學期學生選課清單，放置於**體育館二樓班級信箱**，請各位同學務必確認核對並於繳回聯(下聯)簽名，由班長收齊並按學號排序後統一繳回註冊課務組；延修生請至註冊課務組領取並同時確認核對後繳回。**選課清單務必繳回**，若因特殊原因致選課清單未繳回者，視同確認無誤，並以本組選課資料為依據。(進修學制同學請至進修推廣組辦公室辦理)